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主办券商推荐业务中聘请第三方情况信息披露的说明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下发的《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发布的《关于规范主办券商推荐业务中聘请第三方信息披露等有关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8】1106 号）的相关要求，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或“公司”）对自 2018 年 6 月 27 日起至 2018 年 9 月 28 日止（以下简称为“本期间”）公司发生的股票发行、优先股发行、重大资产重组和收购业务聘请第三方情况说明如下：

一、收购业务

1、梁婵娟收购小兔文旅项目

2018 年 9 月 17 日，信达证券作为梁婵娟收购江西小兔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小兔文旅，证券代码：836492，以下简称“小兔文旅”）的财务顾问，出具了收购财务顾问报告并由小兔文旅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进行了信息披露。

（1）财务顾问聘请第三方情况

经核查，信达证券作为收购方财务顾问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第三方行为，不存在未披露的聘请第三方行为。

（2）服务对象聘请第三方情况

经核查，收购人梁婵娟除聘请了依规定必需聘请的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外，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行为。

2、许一青收购三景科技项目

2018 年 8 月 29 日，信达证券作为许一青收购昆山三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三景科技，证券代码：430393，以下简称“三景科技”）的财务顾问，出具了收购财务顾问报告并由三景科技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进行了信息披露。

(1) 财务顾问聘请第三方情况

经核查，信达证券作为收购方财务顾问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第三方行为，不存在未披露的聘请第三方行为。

(2) 服务对象聘请第三方情况

经核查，收购人许一青除聘请了已经披露的依规定聘请的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外，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行为。

二、重大资产重组业务

本期间，公司不存在基于重大资产重组业务对外信息披露的文件。

三、股票发行业务

1、宇航股份股票发行

(1) 股票发行基本情况

宇航股份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并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宇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3361 号）。本次股票发行总额为 2,334,000 股，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 是否聘请第三方机构和个人情况说明

主办券商在本次股票发行过程中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第三方机构或个人情况。

在本次股票发行过程中，宇航股份依法聘请了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除上述依法需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之外，宇航股份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的行为。

2、实时技术股票发行

(1) 股票发行基本情况

实时技术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等议案，并于 2018 年 8 月 3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成都实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2794 号）。本次股票发行总额为 2,800,000

股，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 是否聘请第三方机构和个人情况说明

主办券商在本次股票发行过程中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第三方机构或个人情况。

在本次股票发行过程中，实时技术依法聘请了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除上述依法需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之外，实时技术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的行为。

四、优先股发行业务

本期间，公司不存在基于优先股发行业务对外信息披露的文件。

特此说明。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30 日